

#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在上海市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其中周柏根先生、刘宇先生、楼光华先生、张冠群先生、肖安华先生、张大瑞先生共6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聂腾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性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会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编制完成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3)。

**2、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1-074)。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3、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5)。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第三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项,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相应减少,注册资本由 2,905,471,458 元减至 2,902,766,028 元,股本由 2,905,471,458 股减至 2,902,766,028 股。同时,公司准备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修订以及注册资本变更等工商登记手续等事项,本次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5、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77）。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